

# ICP 备案ICP 备案后处理须知





#### 【版权声明】

### ©2013-2025 腾讯云版权所有

本文档(含所有文字、数据、图片等内容)完整的著作权归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单独所有,未经腾讯云事先明确书面许可,任何主体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修改、使用、抄袭、传播本文档全部或部分内容。前述行为构成对腾讯云 著作权的侵犯,腾讯云将依法采取措施追究法律责任。

#### 【商标声明】



## ❤️ 腾讯云

及其它腾讯云服务相关的商标均为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所有。本文档涉及的第三方主体的商标,依法由权利人所有。未经腾讯云及有关权利人书面许可,任何主体不得以任何方式对前述商标进行使用、复制、修改、传播、抄录等行为,否则将构成对腾讯云及有关权利人商标权的侵犯,腾讯云将依法采取措施追究法律责任。

#### 【服务声明】

本文档意在向您介绍腾讯云全部或部分产品、服务的当时的相关概况,部分产品、服务的内容可能不时有所调整。 您所购买的腾讯云产品、服务的种类、服务标准等应由您与腾讯云之间的商业合同约定,除非双方另有约定,否则,腾讯 云对本文档内容不做任何明示或默示的承诺或保证。

## 【联系我们】

我们致力于为您提供个性化的售前购买咨询服务,及相应的技术售后服务,任何问题请联系 4009100100或95716。



# 文档目录

ICP 备案后处理须知 备案工信部短信核验说明 工信部备案通知说明 获取备案证书 备案号悬挂说明



# ICP 备案后处理须知 备案工信部短信核验说明

最近更新时间: 2025-06-05 16:26:12

根据工信部最新要求,中国境内提供服务的网站或 APP 进行备案时需进行短信核验。

您在腾讯云提交备案申请且初审完成后,腾讯云会将备案申请提交管局审核。管局审核时会发送工信部的核验短信,当您 收到短信后,请参见 <u>验证步骤</u> 进入工信部备案管理系统完成核验工作。

## 相关说明

- 时效性:验证码24小时以内有效。您需在24小时内,访问所在省管局网站或 APP 进行验证。验证通过后,您的备案信息将流转至管局进行审核。若您超过24小时内未完成验证或验证失败,备案信息将自动退回至用户。您需要重新提交备案申请,并再次进入短信验证流程。
- 发送频率:在收到腾讯云发出的备案信息提交管局通知后,10-120分钟左右即可收到工信部验证短信。工信部系统会在第二天中午12点重发一次验证码。如您未收到验证短信,您可以访问工信部备案管理系统重发短信,具体操作请参见短信重发。
- 用户收到的短信验证码的发送号码为12381。
- 备案短信核验的常见问题请参见 短信核验。

## 验证类型

备案类型	细分情况	短信核验对象		
		主体负 责人	服务负 责人	备注
首次备案	仅包含网站服务	✓	✓	-
	同时包含网站、APP 服务	<b>√</b>	X	-
	仅包含 APP 服务	✓	X	-
新增服务	变更主体信息,新增网站服务	<b>√</b>	1	腾讯云系统会自动识别是否需要上报主体变更信息(上报了主体变更信息,管局系统则判定为需要变更主体信息,需主体负责人进行短信核验)
	变更主体信息,新增 APP 服务	<b>√</b>	×	
	变更主体信息,同时新增网站、 APP 服务	<b>√</b>	×	
	未变更主体信息,新增网站服务	X	<b>√</b>	
	未变更主体信息,新增 APP 服 务	X	X	



	未变更主体信息,同时新增网 站、APP 服务	X	X	
无主体新增服 务	新增网站服务	✓	<b>✓</b>	无主体新增服务默认会上报主 体变更信息
	新增 APP 服务	1	X	
	同时新增网站、APP 服务	<b>√</b>	X	
接入备案	I	1	1	接入备案默认会上报主体变更 信息及服务变更信息
接入服务	变更主体信息	✓	<b>√</b>	腾讯云系统会自动识别是否需 要上报主体变更信息;默认会 上报服务变更信息
	未变更主体信息	X	1	
变更备案	仅变更主体信息	✓	Х	管局系统会比对具体变更内容
	主体、服务信息均变更	1	<b>√</b>	
	仅变更服务信息	X	<b>√</b>	
变更主体	变更省份	X	X	
	未变更省份	✓	X	
变更服务	1	Х	<b>√</b>	
注销主体	1	1	X	
注销服务	1	Х	<b>√</b>	
接入商注销服务	I	X	×	
取消接入	1	X	Х	

## ① 说明:

现配置的是最大核验次数为5次,有效验证时间为1天(即24小时),根据短信核验请求表的入表时间计算,每天中午12点定时对还未验证的核验请求(写入短信核验请求表超过12小时且验证状态还是待验证等)重发短信。

# 验证步骤

## ① 说明:

收到验证短信后,在24小时内短信核验5次均失败,或24小时内未验证,该备案则判定为验证失败,24小时之后备案信息将自动退回至用户。



- 如果页面无法正常显示,请使用 IE8 以上浏览器进行访问。
- 1. 收到工信部发出的验证码后,单击工信部备案管理系统,进入工信部备案管理系统页面。
- 2. 在工信部备案管理系统页面中,单击短信核验。
- 3. 在**短信核验**页面,依次填写验证信息验证码、手机号码、负责人证件号码(身份证、护照、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等)后六位。如下图所示:



## 4. 单击提交。

○ 若返回如下提示信息,即表示核验成功。如下图所示:





○ 若系统提示 "您的短信核验完成,请等待其他核验人进行短信核验",说明您的备案订单中还有待验证的手机号码,请联系其他负责人及时完成核验。如下图所示:



○ 若您输入的信息错误或者输入的证件号码、手机号码、验证码不匹配,返回如下提示信息时,请核实信息,重新 输入。如下图所示:



# 短信重发



#### ① 说明:

- 如果您未收到工信部发送的验证短信,您可以重发短信,收到验证短信后请在24小时内进行提交短信核验。
- 若未及时核验,超过24小时之后备案信息将自动退回至用户。您需要重新提交备案申请,并再次进入短信验证流程。
- 短信在24小时内仅可重发3次,超出次数后系统将不再重发短信验证码。
- 1. 收到工信部发出的验证码后,单击工信部备案管理系统,进入工信部备案管理系统页面。
- 2. 在工信部备案管理系统页面中,单击短信核验。
- 3. 在短信核验页面,选择短信重发,进入短信重发验证页面。如下图所示:



- 4. 依次填写验证信息,分别为手机号码、负责人证件号码(身份证、护照、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等)后六位。
- 5. 单击**提交**,若系统提示 "尊敬的ICP用户:您的短信验证码已重发成功,请查看手机,并尽快完成短信核验",即表示操作完成。
- 6. 查看手机获取验证码并在管局页面完成验证。

# 短信核验失败/24小时内未完成短信核验

若您超过24小时内未完成核验或核验失败,备案信息将自动退回至用户。您需要重新提交备案申请,并再次进入短信核验流程。具体操作如下:

- 1. 登录 ICP 备案控制台,进入**我的备案**页面。
- 2. 单击继续备案,根据页面指引,重新提交备案申请。
- 3. 重新进入短信核验流程,具体操作请参见验证步骤。



# 工信部备案通知说明

最近更新时间: 2024-09-26 10:45:32

若您已接收由邮件地址 **zwfw-info@miit.gov.cn** 发送的邮件与号码 **12381** 发送的信息,说明您的备案申请已通过管局审核。一般情况下,工信部会在大约**6小时**左右同步到腾讯云,**具体同步时间以工信部实际同步时间为准**。当您接收到腾讯云备案审核通知后说明备案订单流程管局审核结果已完成同步,腾讯云将尽快为您同步备案审核状态,一般情况下**6 小时**内可同步完成。您可前往 **备案控制台** 查看您的备案信息是否已变更。

• 邮件通知



• 短信通知

【工业和信息化部】尊敬的用户 ,您的备案信息已被变 更,详情请咨询您的接入服务提 供商。【工信部ICP备案】



# 获取备案证书

最近更新时间: 2024-11-18 18:0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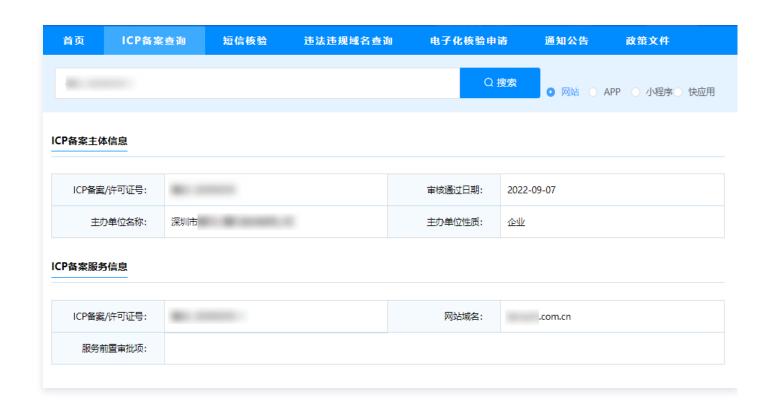
工信部备案管理系统或腾讯云 ICP 备案控制台暂不支持下载备案证书功能,您可以通过以下两种方法查询备案信息,将 备案信息截图作为备案证书使用。

## 通过工信部域名信息备案管理系统获取备案证书

- 1. 登录 工信部域名备案管理系统。
- 2. 单击 ICP 备案查询,按需查询备案信息后,单击备案信息右侧操作列的详情。



3. 查看备案信息详情并截图作为备案证书使用,如下图所示:



# 通过 ICP 备案控制台获取备案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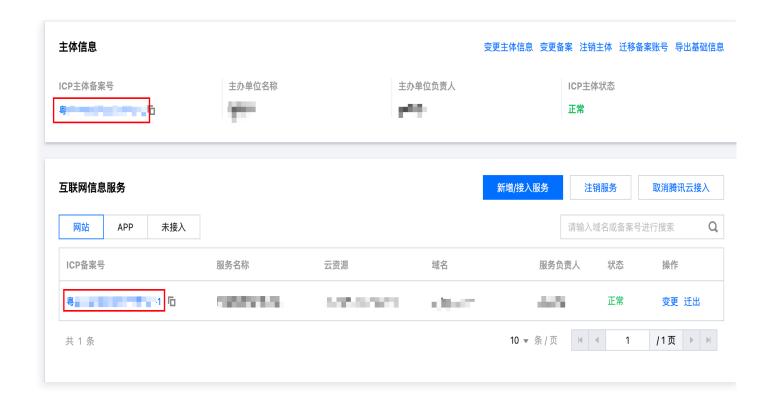


只有您已在腾讯云备案,才可以使用该方法进行操作。

版权所有: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第10 共14页



- 1. 登录腾讯云 ICP 备案控制台,进入**我的备案**页面。
- 2. 在我的备案页面,即可查看您的备案信息,您可将备案信息截图作为备案证书使用,如下图所示:





# 备案号悬挂说明

最近更新时间: 2025-04-08 15:38:32

## 网站添加备案号

备案成功后,需要在网站底部添加备案号,并链接至工信部官网(beian.miit.gov.cn)。如果未添加 ICP 备案号,由备案主体所在地省通信管理局责令改正,并处五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

## 悬挂内容

- 如果备案地为广东省,请在网页底部添加主体或服务备案号。
- 如果备案地非广东省,请在网页底部添加服务备案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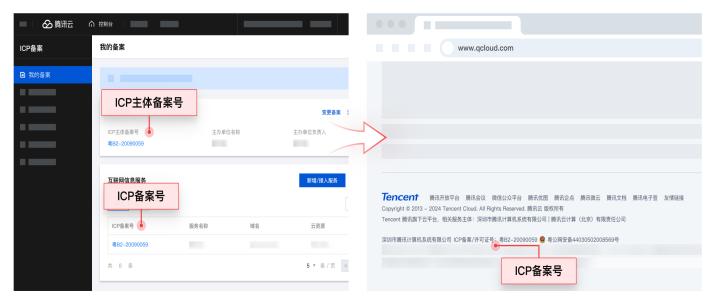
### ① 说明:

- 已完成备案的域名,主域名和 www.域名,都需要可以访问并且网站底部有备案号并链接工信部备案官网首页。
- 若您有多个域名指向同一页面,备案号的悬挂要求请参见 多域名指向同一网页,如何添加备案号?
- 互联网信息服务(网站或 APP)底部备案号需要同时添加 ICP 备案号,以及公安备案号。

## 悬挂示例

腾讯云 ICP备案 控制台首页

您网站在浏览器上的页脚信息



## 处理方法

<a href="https://beian.miit.gov.cn/" target="\_blank">**您的备案号**</a><a href="https://beian.miit.gov.cn/" target="\_blank">粵B2-20\*\*\*\*59</a>



# APP添加备案号

若备案的是 APP,需要在备案成功的 APP 的**设置**或**介绍**等显著位置标注 APP 备案号,并链接至工信部官网(beian.miit.gov.cn)。

如果未在 APP 显著位置标注 APP 备案号,将被备案所在省通信管理局责令改正,并处五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



## 悬挂示例



# 获取并添加公安备案号

依据《 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 》相关规定,各网站在工信部备案成功后,需在网站开通之日起30日 内登录 全国互联网安全管理平台 提交公安备案申请。



公安备案审核通过后,请在30日内登录 全国互联网安全管理平台,复制网站公安机关备案号和备案编号 HTML 代码,下载备案图标,并编辑您的网页源代码将公安联网备案信息放置在网页底部。如下图所示:

公安备案详情请参见 公安备案流程。

# 网站添加版权所有(可选)

网站添加备案号后,部分省份管局(例如江苏省)还要求在网站底部添加版权所有,所添加的版权所有需要与您的单位名 称保持一致。各省管局规则请参见 各省管局要求。如下图所示:

Tencent 跨讯开放平台 腾讯会议 微信公众平台 腾讯优图 腾讯企点 腾讯微云 腾讯文档 友情链接 Copyright © 2013 - 2021 Tencent Cloud. All Rights Reserved. 腾讯云 版权所有

代理域名注册服务机构: 烟台帝思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DNSPod) 新网数码 广州云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腾讯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京公网安备 11010802017518 | 粵B2-20090059-1 | 域名注册服务机构批复文号:京信信管发〔2018〕156号 鲁通管〔2019〕83号 粤通业函〔2018〕268号

# 经营性备案(可选)

若您的网站涉及经营性业务需获得经营性 ICP 许可证,完成网站备案后您可自行联系各省通信管理局办理。

① 说明:

若您对经营性备案有疑惑您可以参见 经营性备案常见问题 或咨询对应省通信管理局办理。